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 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2020 年 8 月 13 日,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, 实到董事 8 人(其中: 邓瑞平、余建伟、熊海田 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),董事出席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 下简称为"《公司法》")及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为 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爽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 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,认为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 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8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 《证券时报》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《2020 年半年

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: 8票; 反对: 0票; 弃权: 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特此公告。

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5日